

关于对疫情重点管控区域严格管控的通告

(第 34 号)

为进一步加强疫情重点管控区域管理,做好区域内居民基本生活服务保障,减少人员流动,筑牢社区防控屏障,现通知如下:

1、疫情重点管控区域内的封闭、封控管理小区均严格执行“足不出户”。

2、倡导居民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采购生活必需品,由供货方配送到小区门口。统筹社区工作者、党员干部、志愿者等力量,做好即到即送服务。

3、注重做好老弱病残等特殊群体的个性化服务。

扬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

2021年8月13日